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5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行为，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或基金合同的规定，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合法性承担个别法律责任。本公司已将本公司之二十二上张重要提示登载于本报告。

1.2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的约定，于2013年3月25日取得了本基金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保存在托管部，供投资人查询。本基金存续期间，除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外，不再发布其他公告。

1.3 基金的行业分类
本基金的行业分类并不表示未来表现。投资风格、投资策略在投资决策过程中所体现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1.4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人欲了解详细情况，可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5 报告期内的财务资料由审计师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人欲阅读。

本报告期为2012年2月22日至2012年12月31日止。

5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国联安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封闭一个季度集中开放申购与赎回一次)

2.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2月22日

2.4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5,741,306.29份

2.7 基金合同延续期

不定期

2.8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联安定期开放债券A 国联安定期开放债券B

2.9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53060 253061

2.1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24,802,904.99份 120,938,401.30份

2.11 基金定期开放运作期间的费率

注：本基金以定期开放式运作，其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含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最后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起至下一个开放期开始之日止的一个工作日，期间不计息。在不抗风、其他情形影响的情况下，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在不抗风、其他情形影响的情况下，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投资人可以在每个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进行申购和赎回操作，以此类推。

2.12 基金产品说明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地投资管理，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2.13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坚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审慎投资，勤勉尽责”的原则，通过科学有效的资产配置，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2.14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 0.2%

2.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收益低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16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7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2.18 姓名

陆康云

2.19 联系电话

010-65556899

2.20 电子邮箱

customer.service@gtja-allianz.com

2.21 客户服务电话

021-38784766/4007000365

2.22 传真

021-50151582 010-65550832

2.23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 www.gtja-allianz.com或www.vip-funds.com 网址：

2.24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银银行大厦9楼

2.25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2年1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2月31日

3.2.1 期间数据和指标

国联安定期开放债券A 国联安定期开放债券B

3.3 本期已实现收益

7,650,165.33 7,080,150.23

3.4 本期利润

10,056,645.23 9,413,308.08

3.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06 0.0778

3.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8.14% 7.84%

3.7.2.1 期末数据

2012年末

3.8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483 0.0455

3.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3,237,110.810 128,779,510.690

3.1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8 1.065

3.11 注：上述基金定期报告不包括持有人交易或认购本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低于不列示。

3.1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利润分配。

3.1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为自基金成立以来至本期末按单个开放期最后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乘以该期间内每笔可供分配的利润。

3.1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净值-报告期初基金份额净值）/报告期初基金份额净值。

3.1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的计算方法同“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计算方法”。

3.16 本报告期内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3.17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18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19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20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21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22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23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24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25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26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27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28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29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30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31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32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33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34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35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36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37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38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39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40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41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42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43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44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45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46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基金在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停止。

3.47 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的利润分配政策